

會議紀錄

會議名稱：100 年教職員宿舍借住管理委員會第二次會議

日期：100 年 6 月 24 日(星期五)中午 12：00 時

地點：行政大樓二樓第二會議室

主持人：金主任委員仲達

出席(列)席：略(詳見簽到單)

記錄：保管組楊美娟

壹、作業報告：

一、100 年度 1-6 月教職員宿舍維修費收支狀況。(保管組)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(收支明細可至保管組網頁下查詢

<http://property.web.nthu.edu.tw/files/14-1024-17321,r1080-1.php>)。

二、100 年 4 月本校教職員宿舍居住事實查考及增建、違建定期查報工作。(保管組)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三、「100 年度教職員宿舍預約式單價維護工程(依性質分為一般土木、防水壁癌、5 年 1 次油漆等修繕標案)」目前招標進度報告及配合開口契約執行建請住戶配合事項說明。(營繕組)

說明：

(一)請住戶於廠商會勘及完工時，於「工作申請單(簡稱工單)」上簽名作為憑證。

(二)原則上各案工單依其量體規模及工程特性由校方與廠商議訂工期(10~14 日為原則)，住戶如有特殊狀況需於限定期限內完成者，應於工單註明後簽名，由校方與廠商酌以議訂合理工期。

(三)住戶應配合議訂工期讓廠商順利施工，以利如期完成；如有特殊狀況不便施工時，應於工單或以工程聯絡單註明事由後簽名，以便校方核判廠商履約狀況。

(四)配合驗收規定，將抽驗部分工單之工程項目，請住戶配合驗收作業。

(五)請住戶配合於申請工單後，應於 1 至 2 個月內配合工程施作，以利廠商履約執行；特別是 5 年 1 次油漆工程因需移動傢俱設備，影響較大，請住戶於填單後依時程(1 至 2 個月)配合施工進行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貳、討論議題：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有關東西院年度修樹所需經費預計約 168,000 元，擬提會討論通過後進行後續公開招標事宜。(事務組提)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二、提案討論西院 59-62 號宿舍大樓耐震補強工程之進行，影響本棟住戶居住環境、噪音非常嚴重，可否縮短工期於暑假時完工、提出改善工地管理的方法或由學校安排或補助住戶搬到外面居住。(王小璠委員 提)

總務長回覆：依人事行政局規定及教育部回覆意見，各機關不得以租賃房地之方式建置職務宿舍，亦無法由學校補助住戶搬到外面居住，故僅能由工程改善著手。就工程改善方面，營繕組將要求施工廠商加派工人及檢討施工安排，以期工程進度予以改善，惟依本棟工程合約工期約 180 日曆天(約十一月底完工)，由於住戶要求週末不能施工，故本工程難以於暑假時完工。

修正案：為彌補住戶生活上不便，宿舍區進行耐震補強之宿舍，除了校方已安置之住戶者外，由於各棟宿舍施工造成該棟住戶影響程度無法評估，故建議各棟宿舍施工期程內減半收宿舍維修費(有關施工期程惠請營繕組提供實際施工起迄之工期，計算至日)，以作為補貼。

修正案決議：

修正案通過(贊成 3 票/反對 0 票)，並基於公平性考量追溯辦理(即含已完成結構補強之宿舍)；另耐震補強工程完工後已遷出本校宿舍者，不予退還。(施行及計算細節由保管組另案擬訂)

三、東院垃圾回收區每至週日已非常髒亂無人處理，影響環境衛生整潔。(金仲達主任委員提)

決議：請事務組儘速評估東院回收區之垃圾量後，要求廠商加強清運次數，或增加垃圾筒數量。(無異議通過)

肆、散會(下午一時正)

總務處保管組 敬啟 100/6/27